110kV 万桥线原油库支线建设工程建设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新建原油库预计在8月5日进行试车试泵,变电站新建 2路110kV主电源进线,开断110kV万田II线,架设2路 110kV 线路至新建油库变电站。现阶段电源线路遇到占用国 家电网 10kV 线路路径, 规划局、铁路局、林业局、水利局 汇报审批,工农关系处理等一系列事件,无法保证8月5日 能准时送申。为保障东营原油库试车用电需求,考虑到工期 紧,任务重,本申源建设方案就近接入油田 110kV 万桥线, 待由胜利发电厂引来的两回主电源建成后, 本线路作为第三 电源,提高原油库的供电可靠性。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 建 110kV 线路长度约 5.74km, 其中架空线路长度 5.63km, 110kV 电缆长度为 0.11km。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中"第四十一条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 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的要求。在环境保护篇章中,对施 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影响、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进 行了分析及论证,并对环保投资进行了估算,纳入工程总投 资,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概算为12万元,总投资概算为976 万元,占比为 1.23%,为各项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的落实保证了资金需要。

2、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电力分公司与施工单位胜利油田瑞祥电气有限公司,根据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签订了施工合同,在施工合同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保障了环境保护设施的资金需要;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中的要求,保障了环境保护设施的施工进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第四十一条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的要求。

3、验收过程简况

- 3.1 2022年11月18日,本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 3.2 电力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
- 3.3 2023 年 11 月 24 日,委托山东易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的编制工作。山东易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8 日,

注册地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路 1188 号,法定代表人为田万国,经营范围包括了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等内容,CMA:71512341059,具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环保设施验收调查和环境监测的资质和能力。接受委托后,成立了该项目的验收调查组,收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批复文件及项目生产运行数据等有关的资料,派工作人员到项目建设地点进行了现场踏勘,对项目井场噪声、土壤、废气进行了监测。根据调查和监测结果,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110k》万桥线原油库支线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3.4 2022 年 12 月 16 日, 电力分公司组织了企业自主 验收会,专家组出具了专家意见,会议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

二、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1、信息公开

2022年11月18日,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的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http://slof.sinopec.com/slof/csr),同时向公众公示本项目建设内容

2、 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和邮箱回复的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3、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单位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

间、渠道以及反馈或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

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三、其他环境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1 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安全(QHSE)管理部负责公司环保综合管理,机关各业务部门按各自环保管理职责负责分管业务范围内的环保管理。公司制定了《电力分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实施细则》、《电力分公司环境污染防治管理实施细则》、《电力分公司环境污染防治管理实施细则》等环保制度,各基层单位按公司各项环保制度负责本单位环保管理。在施工期,工程项目服务中心设置专门的安全环保岗位,配备一名安全环保专业人员,负责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及环保工程的检查和预验收,负责协调与环保、土地等部门的关系,以及负责有关环保文件、技术资料的收集建档。由项目经理部委托工程监理单位,监督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具体落实设计中环保工程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提出环保措施的实施。

在生产运营期,由胜南供电管理区负责本项目的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安全(QHSE)管理部负责综合监管。在所属管理区设置专职安全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环保文件和技术资料

的归档, 检维修期间的环保管理工作。

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制定了《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电力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含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程序、应急处置、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等。该预案已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取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 370502-2022-025-L。同时根据应急预案内容配备了应急设备、应急物资,配有环保管理机构和人员,有完整的环保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及应急人员,并定期进行演练。

1.3 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工程投产后,在工程正常运行工况条件下,应对工程工频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噪声进行一次监测。本次验收落实了监测计划。

2、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新建 110kV 线路长度约 5.92km, 其中架空线路长度 5.84km, 110kV 电缆长度为 0.08km。通过 查阅工程设计、施工资料和相关协议、文件,结合现场踏勘, 本工程输电线路的电压等级,架设方式等主要建设内容与环 评阶段的本期建设内容基本一致,线路路径、路径长度等略 有变动。本工程仅涉及一般变动,不涉及重大变动。实际总 投资 97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 2.66%, 比可研环保预算略有增加。

2.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 声环境

该工程线路路径基本在野外,远离声环境敏感区域。在施工期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打桩和混凝土浇注等高噪声施工作业安排在白天进行,因此工程施工带来噪声影响较小。

2) 水环境

工程施工时,临时用水及排水设施全面规划,施工废水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降尘和混凝土养护;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排入当地市政污水处理系统,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3) 声环境

经调查,为防止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的管理制度,并在施工作业场地采取了控制施工作业面积、洒水降尘、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施工车辆使用了符合国家标准的汽柴油,并加强了施工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理和维修保养,建设单位加强了监管,确保了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配合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符合《山东省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排放管控工作方案》(鲁环发[2022]1号)、《东营市非道路移动机械污

染排放管控工作方案》(东环发[2022]1号)要求。

4) 固体废物

施工现场设置了临时垃圾收集箱,对施工建筑垃圾由本工程回用,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进行了清运,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验收调查期间,未接到有关工程施工期的污染投诉。

2.2 保障环保设施有效运行的措施

输电线路的运行不会对周围动物、植物造成不良影响。 线路沿线主要为已建成的道路和空地,工程运行对生态环境 影响较小。

1) 电磁环境

山东易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工程实际运行工况下 的电磁环境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表明,该工程调查范围内 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均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2) 声环境

山东易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工程实际运行工况下 的噪声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表明,敏感目标处的环境噪声 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3) 水环境

输电线路正常运行时不产生工业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4) 固体废物

输电线路正常运行时不生产固体废物。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送垃圾中转站处置。该工程运行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输电线路安装了继电保护装置,当出现短路时能够及时断电。制定了《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电力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3 生态系统功能恢复措施

施工时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时原有植被受到破坏,对局部区域植被有短暂影响。线路多采用钻越方式敷设,工程对区域内植被不会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施工中由于塔基、电缆沟开挖、回填造成土体扰动,施工便道的建设、施工机械、车辆及人员践踏会对地表植被和土壤结构产生破环,造成水土流失隐患。在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了恢复,从现场调查来看,塔基及电缆沟周围的生态环境已恢复至与周围环境一致。通过现场调查,工程建设过程中未造成明显的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

2.4 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

该工程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境内。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对工程周围的野生动物带来局部的、暂时的影响。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了恢复,这种影响亦随之降低。

3、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3.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3.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3.3 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四、整改工作情况

无

五、建议

- 1、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继续健全和完善各类环保规章制度、QHSE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强电力线路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
 - 2、做好公众宣传,配齐警示标识。